

北大中文文库

岑麒祥文选

语言学是以人类语言为研究对象的，而人类语言只表现为各种具体语言，这些具体语言就是语言学赖以建立的原料。

岑麒祥 著/岑运强 编选



岑麒祥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北大中文文库

岑麒祥文选

岑麒祥 著 / 岑运强 编选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岑麒祥文选/岑麒祥著;岑运强编选.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10
(北大中文文库)

ISBN 978-7-301-17813-3

I. 岑… II. ①岑… ②岑… III. 语言学-文集 IV. H0-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83134 号

书 名: 岑麒祥文选

著作责任者: 岑麒祥 著 岑运强 编选

责任编辑: 白雪 孙 娴

标准书号: ISBN 978-7-301-17813-3/H·2646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网 址: <http://www.pup.cn>

电子邮箱: zpup@pup.pku.edu.cn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4144

出版部 62754962

印 刷 者: 三河市北燕印装有限公司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650mm×980mm 16 开本 15 印张 223 千字

2010 年 10 月第 1 版 201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0.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62752024

电子邮箱: fd@pup.pku.edu.cn

那些日渐清晰的足迹(代序)

随着时光流逝,前辈们渐行渐远,其足迹本该日渐模糊才是;可实际上并非如此。因为有心人的不断追忆与阐释,加上学术史眼光的烛照,那些上下求索、坚定前行的身影与足迹,不但没有泯灭,反而变得日渐清晰。

为什么?道理很简单,距离太近,难辨清浊与高低;大风扬尘,剩下来的,方才是“真金子”。今日活跃在舞台中心的,二十年后、五十年后、一百年后,是否还能常被学界记忆,很难说。作为读者,或许眼前浮云太厚,遮蔽了你我的视线;或许观察角度不对,限制了你我的眼光。借用鲁迅的话,“伟大也要有人懂”。就像今天学界纷纷传诵王国维、陈寅恪,二十年前可不是这样。在这个意义上,时间是最好的裁判,不管多厚的油彩,总会有剥落的时候,那时,什么是“生命之真”,何者为学术史上的“关键时刻”,方才一目了然。

当然,这里有个前提,那就是,对于那些曾经作出若干贡献的先行者,后人须保有足够的敬意与同情。十五年前,我写《与学者结缘》,提及“并非每个文人都经得起‘阅读’,学者自然也不例外。在觅到一本绝妙好书的同时,遭遇值得再三品味的学者,实在是一种幸运”。所谓“结缘”,除了讨论学理是非,更希望兼及人格魅力。在我看来,与第一流学者——尤其是有思想家气质的学者“结缘”,是一种提高自己趣味与境界的“捷径”。举例来说,从事现代文学或现代思想研究的,多愿意与鲁迅“结缘”,就因其有助于心灵的净化与精神的提升。

对于学生来说,与第一流学者的“结缘”是在课堂。他们直接面对、且日后追怀不已的,并非那些枯燥无味的“课程表”,而是曾生气勃勃地活跃在讲台上的教授们——20世纪中国的“大历史”、此时此地的“小环境”,讲授者个人的学识与才情,与作为听众的学生们共同酿造了诸

多充满灵气、变化莫测、让后世读者追怀不已的“文学课堂”。

如此说来，后人论及某某教授，只谈“学问”大小，而不关心其“教学”好坏，这其实是偏颇的。没有录音录像设备，所谓北大课堂上黄侃如何狂放，黄节怎么深沉，还有鲁迅的借题发挥等，所有这些，都只能借助当事人或旁观者的“言说”。即便穷尽所有存世史料，也无法完整地“重建现场”；但搜集、稽考并解读这些零星史料，还是有助于我们“进入历史”。

时人谈论大学，喜欢引梅贻琦半个多世纪前的名言：“所谓大学者，非谓有大楼之谓也，有大师之谓也。”何为大师，除了学问渊深，还有人格魅力。记得鲁迅《关于太炎先生二三事》中有这么一句话：“先生的音容笑貌，还在目前，而所讲的《说文解字》，却一句也不记得了。”其实，对于很多老学生来说，走出校门，让你获益无穷、一辈子无法忘怀的，不是具体的专业知识，而是教授们的言谈举止，即所谓“先生的音容笑貌”是也。在我看来，那些课堂内外的朗朗笑声，那些师生间真诚的精神对话，才是最要紧的。

除了井然有序、正襟危坐的“学术史”，那些隽永的学人“侧影”与学界“闲话”，同样值得珍惜。前者见其学养，后者显出精神，长短厚薄间，互相呼应，方能显示百年老系的“英雄本色”。老北大的中国文学门（系），有灿若繁星的名教授，若姚永朴、黄节、鲁迅、刘师培、吴梅、周作人、黄侃、钱玄同、沈兼士、刘文典、杨振声、胡适、刘半农、废名、孙楷第、罗常培、俞平伯、罗庸、唐兰、沈从文等（按生年排列，下同），这回就不说了，因其业绩广为人知；需要表彰的，是1952年院系调整后，长期执教于北大中文系的诸多先生。因为，正是他们的努力，奠定了今日北大中文系的根基。

有鉴于此，我们将推出“北大中文文库”，选择二十位已去世的北大中文系名教授（游国恩、杨晦、王力、魏建功、袁家骅、岑麒祥、浦江清、吴组缃、林庚、高名凯、季镇淮、王瑶、周祖谟、阴法鲁、朱德熙、林森、陈貽焮、徐通锵、金开诚、褚斌杰），为其编纂适合于大学生/研究生阅读的“文选”，让其与年轻一辈展开持久且深入的“对话”。此外，还将刊行《我们的师长》、《我们的学友》、《我们的五院》、《我们的青春》、《我们的

园地》、《我们的诗文》等散文随笔集，献给北大中文系百年庆典。也就是说，除了著述，还有课堂；除了教授，还有学生；除了学问，还有心情；除了大师之登高一呼，还有同事之配合默契；除了风和日丽时之引吭高歌，还有风雨如晦时的相濡以沫——这才是值得我们永远追怀的“大学生活”。

没错，学问乃天下之公器，可有了“师承”，有了“同窗之谊”，阅读传世佳作，以及这些书籍背后透露出来的或灿烂或惨淡的人生，则另有一番滋味在心头。正因此，长久凝视着百年间那些歪歪斜斜、时深时浅，但却永远向前的前辈们的足迹，有一种说不出的感动。

作为弟子、作为后学、作为读者，有机会与曾在北大中文系传道授业解惑的诸多先贤们“结缘”，实在幸福。

陈平原

2010年3月5日于京西圆明园花园

前 言

岑麒祥先生(1903—1989)是我国普通语言学学科的先驱者与奠基人之一。他年轻时在法国跟随名师专攻语言学。学成归国后在中山大学工作了20年(1934—1954)。自从1954年院系调整后便一直在北京大学任教,前后共达35年(1954—1989),期间除了曾两次应方光焘先生之邀到南京大学讲学一年多外,基本没有离开北大中文系。2010年是北京大学中文系成立100周年,系领导决定开展一系列的庆祝活动,其中一个重要的项目就是编辑出版一套“中文文库”,即为长期在北大中文系工作过的已故著名的教授各出一本文选,岑先生是当之无愧的人选。

岑先生是搞普通语言学的,所谓普通语言学就是对全人类的语言共性侧重进行理论的研究。从事该学科研究,要求研究者掌握先进的普通语言学理论,同时要求研究者掌握具体的语言越多越好。当然,研究普通语言学首先要求研究者对自己的母语以及本国的方言、少数民族语言从历史与现状不同方面有扎扎实实的了解,只有这样才能避免空谈理论。岑先生在以上诸方面都下了很大的工夫。他在语言学学术上的建树是多方面的。本文选试图从不同方面反映岑先生从事普通语言学的经历与成绩。

在《怎样学习语言学》一文中岑先生指出:

语言学是以人类语言为研究对象的,而人类语言只表现为各种具体语言。这些具体语言就是语言学赖以建立的原料。

世界上任何人都至少会说一种话。有些人还学会了不止一种语言或方言。作为一个语言学家,他应该懂得尽可能多的语言,这样才能把它们互相比较,丰富研究的内容。初学语言学的人不妨以他懂得的语言或方言为基础,然后逐渐扩大它的深度和广度。

但是这里有一个必不可少的条件：对咱们汉族人来说必须懂得现代汉语，包括普通话、汉语拼音字母和当前通用的文字。没有这个基础，那么，一切设想都会落空。

掌握语言材料是学习语言学所必不可少的条件，但光是有语言材料是不够的，还必须具备驾驭这些材料的方法和指导整个语言学研究的原理和原则。

岑先生十分强调理论要联系实际，同时也强调理论方法。

“方法有一般的方法，也有特殊的方法。一般的方法是指哲学上的方法论，特殊的方法是决定于它的研究对象的性质和各种具体任务的。就语言学来说，其中最重要的就是静态分析法、一般历史法和历史比较法。”^①从语言学史上看，语言和言语、静态与动态、历时与共时、内部与外部、单一与比较——都是重要的，在不同的历史阶段有不同的重点。现代语言学之父索绪尔在他不朽的著作《普通语言学教程》中曾全面划分了语言学以上的不同领域，他认为这些不同的领域都是重要的：“语言现象总有两个方面，这两个方面是互相对应的，而且其中一个要有另一个才能有它的价值。”但在当时他更强调语言内部共时的、静态的研究。^②作为索绪尔以及法兰西学派的再传弟子，岑先生继承其学说是自然的。我们不能因为后来动态研究的趋势而否定静态研究（而且在岑先生的研究里也不乏动态研究的例子）。那么什么是静态方法呢？“静态分析法是描写语言学所采用的，其目的是就某一种语言或方言于它发展过程中某一时期的状态，把它的结构要素加以分析描写。任何一种语言或方言，它的结构要素都分属于语音、语法和词汇这三部分，它们之间有密切的联系，又各不相同。”^③接下来，岑先生分别从语音、语法和词汇三方面深入介绍了学习的方法，特别对读者有益的是介绍了三个领域的代表作品，今天看来仍然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最后岑先生对初学者提出希望：“有意学习的最好先找一两本有关普通语言学的书看看，略知其全貌，然后按照自己的兴趣、需要和条件，选定一两方

①③ 参看岑麒祥《怎样学习语言学》，原载《文字改革》，1962年4月号。

② 参看岑运强著《言语的语言学导论》，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年11月。

面去从事研究。例如在方言区做语文教学工作最好能了解当地方言，把它跟普通话相比较，找出它们的对应关系和对应规律，这样对自己的工作当可以有很大帮助。如果要研究古典文学，那就要注意它所用语言跟现代汉语有什么不同，每个作家于遣词造句各方面有些什么样的特点，如此等等。总之，语言学的范围是很广的，方面是很多的。只要不怕麻烦，不避艰辛，广泛搜集材料，有系统地加以整理，日积月累，经过一定时间定能有所收获。”^①岑先生在这里强调了应用，本身就是一种动态的号召。

《音节论》、《论词义的性质及其与概念的关系》、《关于汉语构词法的几个问题》、《语法理论基本知识》是作者有关语音、词汇、语法等语言三要素的代表论文，这三要素是存在于任何一个语言系统中的，属于语言的语言学范畴。

在《音节论》里岑先生指出：语音按照“物理特点和生理特点仔细加以分析，那么所得的最小单位是音素。就一般经验，分析音素是比较困难的。我们平常听人家说话，最先分辨出来的只是一小组一小组声音。这一小组一小组声音就是音节。凭听觉印象，分辨音节比分辨音素容易，所以世界上造字的程序，音节字常先于音素字。我国汉字属音节字之一种，那就是说，一个汉字就代表一个音节。”音节虽然比较容易感知，但“给音节下一个确切的、一般的定义却不是一件很简单的事情”。岑先生在这篇论文里详细介绍了各国语言学家的音节理论：“不可划分说”、“呼气次数和强弱说”、“发音器官开度说”——岑先生认为它们都有一定道理，但并没有抓住根本。“这是什么缘故呢？看来就是忽视了声带在语言发音中的重要作用。”接着，岑先生详细介绍法国语言学家格拉蒙的“紧张度说”，认为“紧张度说”真正可以解决音节的划分问题，例如汉语普通话的“piao”有两种念法：一种把“pi”念成增强音，“ao”念成减弱音，只有一个音节，那就是“飘”；一种把“p”念成增强音，“i”念成减弱音，共构成一音节，“a”念成增强音，“o”念成减弱音，共同构成另一个音节，那就是“皮袄”。岑先生这篇论文在我国较早、较系统地介绍各

① 参看岑麒祥《怎样学习语言学》，原载《文字改革》，1962年4月号。

国的音节理论,他推崇的“紧张度说”已经成为划分音节普遍接受的方法。

《论词义的性质及其与概念的关系》一文一开始就提出“词义是什么?它的性质怎样?这是语言学中一个最复杂、最困难、同时又是意见最分歧的问题。有些人把它看成一种模糊的观念或主观的东西……另外有些人虽然知道词义和客观现实有关,但是认为词义就是词所代表的事物或现象。这同样是不正确的。因为有些词,比方‘上帝、魔鬼、菩萨、夜叉、西王母、孙悟空’等等,并不代表任何事物可是都有固定的意义。……词义是这些事物或现象在人们意识中的一定反映。没有这些事物或现象在人们意识中的正确的或错误的反映,那么,这些形象的产生就是不可能的了。”作者认为:“词义所代表的其实并不是某种事物或现象,而是这些事物或现象在人们意识中的一定反映。这种反映就构成我们所说的概念。一切概念都是一种概括的、一般的东西。”接着作者进一步指出:“词义和概念有直接的联系,可见它们之间的关系是很密切的;但它们不是同一的东西。”作者认为词义和概念的区别主要表现在三方面:第一,概念和词义的关系并不完全是一对一的;第二,概念是单一性的,而词义却往往有各种表情色彩;第三,概念属于思维形式的范畴,它是逻辑学上的一个术语;词义属于语言的范畴,它是语言学上的一个术语。文章的第三部分,作者给词义划分了类型,认为词义可以构成系统叫词义系统。在一种语言的整个词义系统中,最容易分出的是那些直接的指名意义。词的直接指名意义可以分基本的和派生的两种。作者进一步讨论词的派生意义和词的比喻用法都是以词的基本意义为基础的,但它们的性质也不相同。词的派生意义是得到社会公认,并且在语言中已固定下来的,而词的比喻用法则不然。最后,作者探讨同义词的用法,认为同义词的意义绝大多数都不直接指向现实,它们的“核心词”的直接指名意义才是直接指向现实的。它们的意义范围和习用范围上常受到一定的限制。另有一种意义是在句法作用上受限制的。再有一种意义是要受它的搭配方式限制的。不受任何限制的,可以叫做自由意义,而有的是受意义范围、习用范围、句法作用或搭配方式限制的,都可以叫做非自由意义。所有这些,我们都要密切联系社

会发展的历史去进行研究,才能得到正确的认识。本文在《中国语文》发表后引起语言界学者的热烈讨论,大家除了对词义能否直接反映客观事物持有不同意见外,对作者的多数观点表示赞同。

如果说《论词义的性质及其与概念的关系》是从普通语言学角度探讨词义的性质,那么《关于汉语构词法的几个问题》则是直接联系个别语言学——现代汉语对词的划分进行讨论的论文。汉语构词法在当时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它不仅牵涉到语法研究的问题,而且牵涉到汉字改革拼音文字书写的问题。作者认为:就一般理论来说,形态学(词法)是研究词的构成和词形变化的一种学问,其中应该包括构词法和构形法两部分。构词法是研究怎样由一个词根加上各种成分来构成不同的词的,所表示的是词汇意义;构形法是研究怎样把词形加以变化的,所表示的是语法意义。在西方语言里,这两部分的区别是非常明显的。汉语里有表示词汇意义的构词法,例如怎样就“读”这个词根加上“者”这个后缀构成“读者”。汉语有没有构形法?“依我看来,现代汉语不仅有构词形式,而且有词形变化形式。例如‘我们’、‘你们’、‘他们’、‘同志们’等的‘们’,都是表示代词和一部分与人有关的名词的复数的;‘看过’的‘过’,‘看了’的‘了’,‘看着’的‘着’以至‘看起来’的‘起来’,‘干下去’的‘下去’,‘想来想去’的‘来’和‘去’,‘表白表白’的第二个‘表白’,‘温习温习’的第二个‘温习’等等,都是表示动词的各种‘时’和‘体’(又称‘情貌’)的附加成分。这些都是表示不同语法意义的词形变化。当然,汉语的这些词形变化跟西方许多屈折语的词形变化是不相同的。比方英语动词后面加个s可以表示‘人称’、‘数’、‘时’几种语法意义;俄语的名词同一个词根可以加上各种词尾表示不同的‘格’。汉语里显然没有这种词形变化。汉语的词形变化颇近于黏着语(例如蒙古语或土耳其语)的词尾,一个形式只表示一种语法意义,并且它的使用范围是有限制的。例如我们可以说‘学生们’,但是不能说‘三个学生们’或者‘许多学生们’,前面有了表示复数的词语就得把这词尾‘们’去掉。这些都是汉语所特有的现象。”

岑先生从共性的角度出发,认为现代汉语的有些词尾,如“的”、“地”等等,它们可以加在一个词的后面,也可以加在一个词组或句子的

后面,其功能是相同的,因此有人认为这些只能算是“助词”,而不是词尾。“无可否认,汉语里确有这种现象。但是,另一方面,我们也要知道,许多语言的词尾都是由实词或其他虚词发展而来的,只要它加在一个词的后面,互相结合得很紧,能够表示一定的语法意义,我们就有权利把它叫做词尾,其他加在词组或句子后面的,与其不分青红皂白笼统地叫做‘助词’,不如按照它们的功能叫做介词或其他虚词。同一个成分,在某种情况下已经发展成为词尾;在另一种情况下仍然是介词或其他虚词,其间并不存在什么矛盾。”“任何语言的成分都是不断地起变化的。例如现代汉语的‘们’这个词尾,很可能是从古代汉语的‘辈’发展而来的。”岑先生的主张虽然在学界可能会引起某些异议,但有一点是不容置疑的,即:观察语言总的出发点应该是语言的共性与个性的对立与统一,任何语言都是人的语言,都具有共性,我们不应该片面强调个性而否定共同点;任何语言都具有个性,我们也不能片面强调共性而否定不同点。岑先生关于汉语有构形法的观点虽然不一定被汉语语法界全部认同,但他关于汉语构词法的看法则是大家乐于接受并普遍赞同的。构词法和构形法是两个不同的概念,我们研究词汇学和语法学的时候应该分别处理。“构词法,我们可以把它分成形态构词法和‘造句’构词法两大类(‘造句’在这里应该理解为‘组合’的意思)。什么叫做形态构词法呢?那就是就一个词根加上各个形态词素,即词缀,如前缀、后缀、中缀等构成不同的词的,例如‘第一’、‘初三’、‘老虎’等都是加前缀的,‘桌子’、‘亮儿’、‘石头’等都是加后缀的,‘非本质的’、‘无条件地’等都是既加前缀,又加后缀的,如此等等。这一类词我们都叫做派生词。它们跟许多单纯的词如‘天’、‘地’、‘人’、‘蝴蝶’、‘玫瑰’等显然是不同的。什么叫做“造句”构词法呢?那就是利用“造句”的手段把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词根结合起来构成不同的词的,如‘意义’、‘是非’、‘铁路’、‘香蕉’、‘扩大’、‘缩小’、‘头痛’、‘眼红’、‘动员’、‘出差’、‘收音机’、‘写字台’等等。这一类词我们都叫做复合词。复合词和词组甚至句子有许多很相近似的地方,其中成分有些是并列关系的,如‘意义’、‘是非’等等;有些是有修饰和被修饰的关系的,如‘铁路’、‘香蕉’等等;有些是有动补关系的,如‘扩大’、‘缩小’等等;有些是有主谓关系的,如

‘眼红’、‘头痛’等等；有些是有动宾关系的，如‘动员’、‘出差’等等；也有一些是有混合的关系的，如‘收音机’和‘写字台’等既有动宾关系，又有修饰和被修饰的关系。但是它们跟词组或句子的性质不同，因为在这些词里面，各个成分已经结合得很紧密，失去了单词的作用而变成词素了。”论文的后部分岑先生讨论词与非词、复合词与词组的区别。抓住了词的“独立性”区分词与词素；抓住了“扩展”与“插入”，实际上是词是“最小可独立运用”的“最小”区分词与词组，特别有意义的是现在被称为离合词的“洗澡”、“看见”等词的看法，先生的看法可以说与现在普遍看法基本一致。

《语法理论基本知识》更是把上几篇论文的基本精神，即考察语言要把共性与个性紧密结合的精神扩大到整个语法研究中。什么是语法学？语法很像几何学，“语法（词法、句法）是词的变化规则和句中词的组合的规则”的汇集。……描写语法对于历史语法是不可少的出发点……，必须同时采用历史方法，忽视了它的历史发展，那么对于现存语法体系中的某些现象就无法加以适当的估量。”

岑先生在语法的词法部分，善于汉外比较。例如形态问题。用来表示同一句子里词与词之间的关系的词形变化都叫做形态单位，外语有大量的形态单位。词的次序（即词序）和虚词（如前置词、后置词和连词等等）算不算是形态单位呢？各家对这一点的看法很不一致。岑先生认为：“我们可以把它们叫做语法形式，但不是形态单位。”一般的形态单位有词根、词缀、内部屈折、重音和声调、词根重叠五种。这五种形式，汉语有的有，有的没有。汉语“广泛采用词序和虚词，但是与词的构成和词形变化无关，不属于形态学（词法）的范围。各种语言的语法构造各有它的特点，因此它们的形态单位也就各不相同”。“形态学的基本概念就是语法形式、语法意义和语法范畴。……形态单位的类型，一般地说来，在各种语言中的差别是不大的。语法中主要的区别是在于：在有些语言中，词与词间的关系和词的各种用法，多用词的内部屈折和各种词缀来表示，有些却用各种附加部分、虚词和词序来表示；有些语言表示词汇意义的部分和表示语法意义的部分结合起来构成一个一个的词，有些却分开来构成个别的词。……汉语绝大部分的词都只有表

示词汇意义的部分而没有表示语法意义的部分。”“语法范畴是语法学中的一个重要概念。语法范畴和语法形式的研究常占着语法的中心地位。”“就形态学方面说,凡用形态单位表达出来的各种不同语法关系的概括性的意义,就叫做语法范畴。各种语言都有它自己所固有的、特殊的、可以作为它的特征的语法范畴。就这个意义上说,凡有语法形式包括词的变化形式和用词造句的方法表达出来的各种语法关系的意义都可以叫做语法范畴。”岑先生讨论了“格”、“数”、“性”“人称”、“时间”、“体”、“式”、“态”等八种语法范畴,一一进行中外对比。在“体”中特别指出汉语的“着”、“了”等是表体而不是表时的。在讨论词类时,岑先生认为和外语一样汉语是可以划分出词类的。“词的最简单的分类是分成实词和虚词两大类。实词表示实际意义,即词汇意义;虚词表示语法意义,即语法关系的意义。另有一种只表示情感的叹词,一般也把它归入虚词。”岑先生认为汉语副词属于实词并为汉语划分词类的标准提出看法:“不能单纯以语义为标准,汉语语法无论在形态上或句法上都有许多可供我们利用来作为划分词类的标准。划分词类虽然不能单纯以语义为标准,但是又不能完全不考虑以词义为分类的基础。”在句法中,岑先生对句子的成分和句子的类型做了明确的分类。实践证明,岑先生的论述基本是符合语言理论和语言实际的。

如果说上面四篇论文是着重语言结构的描写,属于静态的语言的语言学范畴,那么,《风格论发凡》和《语言与文学》则可属于动态的言语的语言学范畴了。

《风格论发凡》发表的时间较早,岑先生用半文言文的形式探讨了作家个人对语言系统工具的运用所形成的风格。他认为:“表示情感之语言,与表示思想之语言不同。前者称为表情语言,而后者称为逻辑语言。顾表情语言与逻辑语言之不同,乃相对的,而非绝对的。二者且常有极密切之关系。同一词语,若只用以表达思想,则平铺直叙,只求其显豁;若杂以情感,则常须加以润饰,或故意扭曲以达其情。科学家所用之语言,为逻辑之语言;而文学家所用之语言,则多为表情语言,口语又比笔语多表情之成分。其中之区别,皆极显而易见,若将此区别理而董之,成为有系统之研究,是谓风格论。从来研究风格之方法有二:一

在将一种语言与他种语言互相比较,以寻出其表情之特点;——在将一种语言内表示情感之方法与表示纯粹思想之方法比较,探求其特异之处。前者谓之外部的研究,后者谓之内部的研究。二者皆有极大功用,不可偏废也。”接着先生从语音、语法、词汇语言系统三方面分别列举大量事例后认为:“逻辑语言表示思想,表情语言表示情感,上已言之矣。顾此二者并非绝无关系,故其间互相影响之处乃极多,在历史语言学中尤为常见。例如汉语语词,因无特殊形态表示其功用,故在句中之位置本甚固定。古书中之疑问句及否定句常将代词宾语倒置于动词之前,初或只系一种表现风格之手法,后因用之者日众,寢假遂成一定例,后来凡用文言写作者,皆一反口头上之习惯而遵用之矣。”充分说明了由个人到集体,言语到语言的过程。在西方近代语中也是这样,“初皆只出于主观上之表情,但若用之者众,则主观之色彩渐失,而变为一般范例矣。”语言和言语的矛盾斗争是语言变化的根本原因之一:“语法学家之理想常欲于语言中之每一概念,每一用法,各定出一确定之公式以约束之。惟语言之公式与代数或几何之公式不同。由于表情语言及逻辑语言之互相影响极易起变化,此语法之所以有变迁也。”《风格论发凡》是我国较早研究言语风格的论文。应该特别指出的是,本书收入了岑先生翻译的瑞典语言学家马尔姆贝格的《心理学和哲学对语言研究的贡献》,文章明确谈到:“风格学是‘个人对于语言使用的语言学’,这跟语言的普通语言学和特别是语言系统的普通语言学相对立。后者是,‘语言的语言学’,前者是‘言语的语言学’。”

在《语言与文学》一文里先生首先给两个概念下定义:“语言就是我们用来表情达意的一种工具。”文学“此词本有广狭二义。就其广义言之,凡一切思想的表现而以文字记录的,都可以叫做文学。就其狭义言之,则文学专指偏重于情感和想像的艺术作品,如诗歌、小说、戏剧及小品文等。这种文学又称纯文学。我们现在所要讨论的就是这种纯文学”。“文学与非文学的区别就在于看它除思想之外是否兼含有表情的成分。单表现思想而绝不含有任何情感的,只能算是科学的作品或非文学的作品。它所用的语言,只求其明畅显豁,适合于达意便行。……文学作品则不然。因为所谓文学,除表现思想之外,必搀杂有情感,而

情感这东西,却多是迂回委婉,刚愎诡诈,总而言之,是很难绳之以规律的。为要应付这个喜怒无常的怪物,我们非用一种非常的手段不可,这用在语言方面,就叫做表情的语言或文学的语言。”岑先生仍然从语音、词汇、语法等三方面列举大量有趣的例子探讨作家文学作品,因为作家的言语(所说、所写)是离不开语言工具的,应该说这是一篇关于言语的语言学的范例论文。

开头我们说过,岑先生是搞普通语言学的。岑先生深知,要搞好普通语言学必须立足汉语,放眼中外;要搞好普通语言学还要立足现实,回顾历史。在接下来的一组里我们选择先生关于古汉语的四篇论文:《入声非声说》、《我国古音研究之回顾与展望》、《古代汉语语词的词性和词序》、《古书倒文释例》。

《入声非声说》是一篇关于我国古代及方言中入声音韵性质的著名的论文。该论文的精彩之处是运用了现代语音学原理,令人信服地指出我国古代四声的入声实际并不能与平、上、去相提并论。“窃考乐音本有四要素:一为音之高低,或简称音高;一为音之强弱,或简称音强;一为音之长短,或简称音量;一为音之本质,或简称音色或音质。音之高低由于该音每秒钟振动次数之多寡,此即构成语音学上之声调;音之强弱由于该音振幅之大小,此即构成语音学上之重音与轻音;音之长短由于该音发音时间之久暂,此即构成语音学上之长音与短音;音色由于该音基音中所附陪音之不同,此即构成语音学上之各种音素。汉语四声之中,平、上、去三声皆由于音高之高低升降,纯属声调问题,只入声由于音量较短及收音之不同,与其他三声绝不相侔,实不能混为一谈也。”“若纯以音高之高低升降为准,则所谓阴入实同于阴平,阳入实同于阳去,中入实同于阴去。广州话基本声调只有阴平、阴上、阴去、阳平、阳上、阳去等六个;入声自成一类,吾人可读之如阴平、阴上、阴去,亦可读之如阳平、阳上、阳去。明乎此,则广州话之所谓九声,或其他方言之有更多之声,实皆由入声变化而来,其基本声调则不出上述六种。故吾曰‘入声非声。’若勉强以声类视之,则极其量只能与阴声类、阳声类相配,而不能与平、上、去三声等量齐观,实彰彰明甚。”广州话的9个声调其实可以归为6个,这已经是广为认同的事实。现在无论大陆还

是香港，给广州话标音的字典都趋于统一，先生之功不可抹杀也。据唐作藩先生说，他在音韵学讲课时常常提到《入声非声说》，可见该文影响非同一般。

《我国古音研究之回顾与展望》本文首先引用钱玄同研究古韵六期说，归为三段：声母为标准；韵书为标准；音标为标准。“鄙意古音当有广狭二义。自其广义言之，凡现代以前之音均可谓之古音，自其狭义言之，则古音专指周秦两汉之音。兹篇所论，乃就其狭义以言。”文中重点介绍了陈第、顾炎武、段玉裁、戴震、王念孙、江有诰、钱大昕、章炳麟、黄侃等大家的学说。并总结：“上述诸家对于我国古音之研究，多仅能拟出一个系统，而每部或每个韵之音值如何，多无从推测，甚或只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直至近人汪荣宝于民国十二年在北京大学《国学季刊》第一卷第二号发表《歌、戈、鱼、虞、模古读考》一文，从外国译音中证明凡歌、戈韵之字，唐宋以上皆读 α 音，不读 o 音；凡鱼、虞、模韵之字，魏晋以上亦皆读 α 音，不读 u 音或 $\ddot{u}$ 音，从此古音音值之问题始渐为人所注意。当时继起参加讨论者，如钱玄同、唐钺、林语堂、李方桂、罗常培、王力等等，颇不乏人。类皆能运用新方法以作学术上之讨论。查汉语原属汉藏系语言中之一重要成员。内如古今各种方言，外如西藏语、缅甸语、壮语、泰语以至侗语、黎语等等，皆与之有亲属关系。苟能广泛从事搜集，进而采用各种近代语文学上及语言学上之先进方法加以分析比较，则其前途实未可限量也。试拭目以俟之。”本文不少内容后来载入岑先生的名著《语言学史概要》。这充分说明，搞普通语言学、搞语言学史必须重视研究自己国家的古代的和现代的语言学史。

《古代汉语语词的词性和词序》是研究古人如何活用语言（实际是言语）。“汉语语词，可大别之为实、虚二类。何谓实词？何谓虚词？自古人人言殊，莫衷一是。”“古代汉语的实词有一个特点，就是一个词往往兼有名词、动词、形容词和副词等四个词性。例如‘人’本来是名词，但是在‘人其人’（韩愈《原道》）一语里，上人字却是动词，‘人熊’、‘人鱼’里却是形容词，‘豕人立而啼’（《左传》）里却是副词。从前德国柏林大学教授格鲁伯（Grube）曾设一妙喻，说汉文中的词类恰如代数中的未知数 x ，我们要解方程式才能知道它的价值。这都是就实词方面来